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6年3月31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截至2026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8/F, Block A, FuHua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 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2288
telephone: +86(010)65542288

传真: +86(010)65547190
facsimile: +86(010)65547190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6CDAA1B0379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股份公司)于2024年12月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安宁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安宁股份公司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安宁股份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安宁股份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4年12月26日至2026年3月31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6年3月31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了本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1、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375号)批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70,989,95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03,758,992.00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人民币20,048,103.74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83,710,888.2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2月26日全部到账。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4年12月27日出具XYZH/2024CDAA1B0455号《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26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2、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1)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遵守本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和本制度的规定，履行审批手续。

2024年12月2日，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2024年12月，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

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4年12月26日至2026年3月31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司米易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信息本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本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钛材”）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年产6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相关信息本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2024年12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钛材”)分别在交通银行攀枝花新源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金曦苑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县支行、招商银行成都蜀都中心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支行、浙商银行凉山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米易支行、攀枝花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县支行营业部开立了募集资金账户。

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宁钛材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攀枝花新源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金曦苑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县支行、招商银行成都蜀都中心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支行、浙商银行凉山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米易支行、攀枝花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县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关信息本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 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募集资金在银行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日余额	备注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支行	2302329129100173441	1,683,758,992.00	0.41	注1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攀枝花新源路支行	514514007013000101203	0.00	81,772,562.55	注2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金曦苑支行	115887824361	0.00	9,548,151.37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县支行	951043013000380555	0.00	19,879,749.79	注3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成都蜀都中心支行	128915360110002	0.00	4,470,503.06	注4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支行	22147101040017998	0.00	556,761.80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4年12月26日至2026年3月31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日余额	备注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凉山分行	6840000010120100060586	0.00	14,484.25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73010078801700004463	0.00	399,846.19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	648912941	0.00	13,682.64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支行	2302329129100173565	0.00	13,892.41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米易支行	51050110648100000594	0.00	20,529,863.91	
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	攀枝花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县支行营业部	13370120000067424	0.00	840,256.98	
合计			1,683,758,992.00	138,039,755.36	

注1：本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302329129100173441)于2024年12月26日到账募集资金1,683,758,992.00元(包含未支付的发行费用48,103.74元)，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安宁钛材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年产6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公告编号：2024-076)

注2：安宁钛材在交通银行攀枝花新源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514514007013000101203)转入120,000,000.00元至开设的专用结算账户(账号514899999603000001001)用于购买大额存单，大额存单到期后剩余资金将转回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6年3月31日大额存单尚未到期，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81,772,562.55元。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2026年3月24日披露了《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2026-012)

注3：安宁钛材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县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951043013000380555)转入130,000,000.00元至开设的内部户(账号951040023000338932)用于购买大额存单，大额存单到期后剩余资金将转回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6年3月31日大额存单尚未到期，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9,879,749.79元。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2026年3月24日披露了《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2026-012)

注4：安宁钛材在招商银行成都蜀都中心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28915360110002)转入125,000,000.00元至开设的专用结算账户(账号12891536017900044)用于购买大额存单，转入175,000,000.00元至开设的专用结算账户(账号12891536017800140)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及结构性存款到期后剩余资金将转回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6年3月31日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均未到期，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470,503.06元。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4年12月26日至2026年3月31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2026年3月24日披露了《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2026-012)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4年12月26日至2026年3月31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68,371.0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00,711.82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00,711.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本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适用						2024年度：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本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适用						2025年度：		92,540.22		
						2026年度：		8,171.6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至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年产6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	年产6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	168,371.09	168,371.09	100,711.82	168,371.09	168,371.09	100,711.82	-67,659.27	2026年6月30日
合计			168,371.09	168,371.09	100,711.82	168,371.09	168,371.09	100,711.82	-67,659.27	

1、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

本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年产6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5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资金额168,371.09万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实际投资金额100,711.82万元，差额系项目尚未建设完成所致。（公告编号：2025-081）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或延期情况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4年12月26日至2026年3月31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建设环节多，工程量较大，建设周期长。在建设期内，公司对项目的部分设计方案和设备选型进行了优化和调整，且部分定制化设备供货周期较长，对项目建设进程造成了一定不利影响。为了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经审慎研究，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状态的时间进行了调整。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年产6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5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6年6月30日。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2025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2026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3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4年12月26日至2026年3月31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同文件。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440,500.00万元，其中包括购买银行理财产品418,000.00万元，用于组合存款22,500.00万元。截至日已赎回银行理财产品363,000.00万元，组合存款到期22,500.00万元，尚未赎回的银行理财产品55,000.00万元。

5、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68,803.98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257.91万元），其中13,803.98万元存放于银行账户，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55,000.00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40.86%，前次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100,711.82万元，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原因系募投项目尚在建设中，募集资金未使用金额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目前，该项目正进行相关设备调试，预计将于2026年6月底前投入试生产。前募资金尚未支付的款项，主要系按合同约定待支付的设备验收款、调试款、工程结算款及质保金等；公司根据当前款项支付计划，预计将在2026年7月底前使用至70%以上。

6、其他需说明事项

2025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403,061,428.63元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180,179.21元，合计404,241,607.84元。相关信息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XYZH/2025CDAA1B0556号《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截至2026年3月31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说明事项。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4年12月26日至2026年3月31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年产6万吨能源级钛（合金）材料全产业链项目”尚处建设期，暂未实现效益。

四、认购股份资产的运行情况

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认购款均以货币资金支付。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比较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中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无差异。

六、其他

无。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